

#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
## 境外短期研修生學雜費收費基準表(每學期)

部別	項目	金額(NT)	說明
大學部	學費	40,000	
	雜費	14,000	
	個別指導費 (音樂系及中國音樂學系)	10,470	音樂、國樂系學生
	主修	12,330	選修及雙主、輔系 音樂、國樂系者
	副修	6,165	
	網路使用費	200	
研究所 及 博士班	學雜費基數	12,180	
	每學分學分費 (每學期最少需修習 9 學分)	5,000	
	個別指導費 (音樂系及中國音樂學系)	14,310	
	網路使用費	200	
大學部/研究所/博士班	宿舍費用	17,000	